

CCER 交易市场正式启动, 未来行业成长潜力巨大

轻工制造

推荐 (维持)

核心观点:

- 事件:** 根据央视网新闻直播间, 2024 年 1 月 22 日上午, 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启动仪式在北京举行, CCER 交易市场正式启动, 同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共同构成完整的全国碳市场体系。
- CCER 为碳中和重要机制, 未来需求将持续扩容。** CCER 可按 1:1 抵消碳排放额, 最多可抵消企业应清缴碳排放配额的 5%。目前中国碳排放交易系统仅涵盖电力行业的排放, 覆盖约 44.27 亿吨二氧化碳排放量, 约占能源使用二氧化碳排放总量的 40%。未来将以电力行业为突破口, 以行业排放占比作为决定因素来纳入其他行业, 石化、化工、建材等高耗能高排放行业将被逐步纳入, 碳交易市场覆盖额有望突破百亿吨, 进而带动 CCER 需求增长。
- 碳价实现快速上涨, 后续空间较为广阔。** 截至 2024 年 1 月 22 日, 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收盘价为 70.67 元/吨, 处于 2023 年 9 月的震荡区间底部, 但仍较 2023 年初上涨 28.49%。同时, 根据复旦大学可持续发展研究中心数据, 2024 年 1 月 CCER 买卖中间价预期为 63.34 元/吨。展望未来, 伴随碳中和进程的推进, 免费碳配额供应料将持续下降, 碳配额及 CCER 供需将持续向好, 进而带动价格长期上涨。对标海外, 1 月 19 日, 欧盟 EUA 连续合约成交价为 61.38 欧元/吨, 中国碳价存在较大提升空间。
- 首批发布 4 类方法学, 看好林业碳汇项目潜力。** 2023 年 10 月, 生态环境部发布首批 4 个项目方法学, 包括造林碳汇、并网光热发电、并网海上风力发电、红树林营造。我们认为, 林业碳汇将成为 CCER 体系的重要类别之一: 1) 负碳方法的推行是碳中和实现的必要条件, 而林业类项目是目前最便宜的负碳方案; 2) 中国林业资源丰富, 具备广阔的碳汇开发空间, 有望实现一定的 CCER 占比; 3) 林业项目具备如保护生物多样性、涵养水源、保育土壤等生态效益, 符合国家绿色发展战略布局。
- 投资建议: 重点推荐深度布局林业碳汇, 多重竞争优势突出, 在手资源丰富的【岳阳林纸】:** 子公司茂源林业具备 200 万亩自有林业基地, 并拥有近万亩绿化苗木基地; 截至 2023H1, 森海碳汇项目布局拓展至 12 个省市, 签订正式开发合同面积达 3,828 万亩 (其中 306 万亩农田碳汇), 预计 2025 年末将累计签约 5,000 万亩。
- 风险提示:** CCER 需求不及预期的风险、CEA 及 CCER 价格不及预期的风险、碳汇项目审批不及预期的风险。

分析师

陈柏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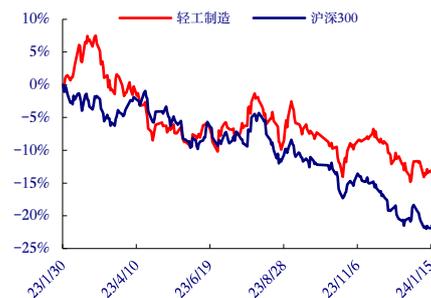
☎: 010-80926000

✉: chenbairu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 S0130521080001

研究助理: 刘立思

相对沪深 300 表现图



资料来源: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陈柏儒，轻工纺服行业首席分析师，北京交通大学技术经济硕士，12年行业分析师经验、8年轻工制造行业分析师经验。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客户提供。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资料来源是可靠的，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报告版权归银河证券所有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评级标准

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 到 12 个月行业指数（或公司股价）相对市场表现，其中：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北交所市场以北证 50 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	行业评级	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10%以上
		中性：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5%~10%之间
		回避：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公司评级	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20%以上	
	谨慎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 5%~20%之间	
	中性：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5%~5%之间	
	回避：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20 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大厦 31 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程曦 0755-83471683 chengxi_yj@chinastock.com.cn
 苏一耘 0755-83479312 suyiyun_yj@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陆韵如 021-60387901 luyunru_yj@chinastock.com.cn
 李洋洋 021-20252671 liyangyang_yj@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田薇 010-80927721 tianwei@chinastock.com.cn
 唐嫚玲 010-80927722 tangmanling_bj@chinastock.com.cn